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3月26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632,480.7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A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07	00020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0,891,781.00份	14,740,699.71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主动的组合管理为投资人创造较高的当期收入和总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采取债券类属配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等投资策略以实现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A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C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吴曙明	李修宸
	联系电话	010-66228888	4006800000
	电子邮箱	xinxipilu@ccbfund.cn	lixiubin@citic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5533 010-66228000	95558
传真		010-66228001	010-85230024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cbfu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A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C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A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C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A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851,972.96	-2,037,871.07	-5,693,363.51	-2,081,161.02	12,464,910.89	6,163,784.49
本期利润	-2,734,157.65	-1,426,462.33	-3,385,895.15	-903,095.08	387,459.66	5,464,147.5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47	-0.0767	-0.0315	-0.0250	0.0008	0.021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68%	-7.05%	-2.65%	-3.01%	-0.08%	-0.5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098	0.0869	0.2117	0.1909	0.2449	0.228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932,233.20	16,325,155.73	55,192,610.90	27,483,074.48	377,294,755.31	80,500,646.0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31	1.107	1.212	1.191	1.245	1.228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计算方法: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50%	0.45%	1.99%	0.05%	-5.49%	0.40%
过去六个月	-2.84%	0.44%	2.57%	0.06%	-5.41%	0.38%
过去一年	-6.68%	0.50%	4.79%	0.07%	-11.47%	0.43%
过去三年	-9.23%	0.35%	-0.41%	0.08%	-8.82%	0.27%
过去五年	12.20%	0.28%	10.55%	0.09%	1.65%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22%	0.27%	6.34%	0.09%	7.88%	0.18%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66%	0.45%	1.99%	0.05%	-5.65%	0.40%
过去六个月	-3.06%	0.44%	2.57%	0.06%	-5.63%	0.38%
过去一年	-7.05%	0.50%	4.79%	0.07%	-11.84%	0.43%
过去三年	-10.36%	0.35%	-0.41%	0.08%	-9.96%	0.27%
过去五年	10.04%	0.28%	10.55%	0.09%	-0.51%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80%	0.27%	6.34%	0.09%	5.46%	0.1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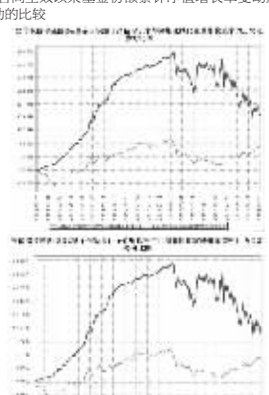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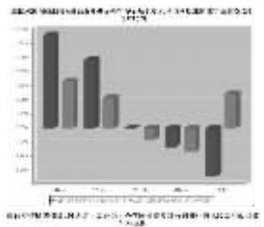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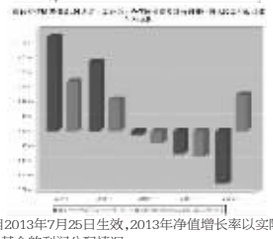

本基金合同自2013年7月25日生效,2013年净值增长率以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实施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58号文批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19日,注册资本2亿元。目前公司的股东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安金融服务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65%,信安金融服务公司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25%,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10%。

公司下设综合管理部、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金融工程及指数投资部、专户投资部、海外投资部、资产配置及量化投资部、交易部、研究部、创新发展部、市场营销部、专户理财部、机构业务部、网络金融部、人力资源管理部、基金运营部、财务管理部、信息技术部、风险管理部和内控合规部,以及深圳、成都、上海、北京、广州五家分公司和华东、西北、东北、武汉、南京五个营销中心,并在上海设立了子公司--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秉持“创新、诚信、专业、稳健、共赢”的核心价值观,恪守“持有人利益重于泰山”的原则,以“善建财富 相伴成长”为崇高使命,坚持规范运作,致力成为“可信赖的财富管理专家 资产管理行业的领跑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旗下有建信恒久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内生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优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建信创新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深证基本面6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指数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建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建信深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央视财经50指数分级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全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新兴市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全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健康民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安心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安心回报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周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月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双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嘉薪宝货币市场基金、建信货币市场基金、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潜力新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建信稳定得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鑫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鑫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互联网+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大安全战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精工制造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定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睿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现代服务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兴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建信多因子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建信丰裕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建信瑞丰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恒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睿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恒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恒远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睿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鑫荣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定鑫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鑫瑞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中国制造2025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瑞福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高端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中证政策性金融债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建信中证政策性金融债8-10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建信建信量化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福泽安泰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建信鑫稳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建信睿丰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鑫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量化优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战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龙头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智享添鑫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建信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建信鑫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港股通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共计104只开放式基金,管理的基金净资产规模共计为6331.39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朱虹	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6月1日	-	11	硕士。2007年1月至2009年4月任长城人寿保险公司债券投资管理人;2009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天弘基金管理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助理;2012年1月至2014年5月任万家基金管理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2015年8月至今历任我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监、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监、副总经理,2015年10月29日起任建信安心保本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该基金于2017年11月4日转型为建信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朱虹自2017年11月4日至2018年8月10日继续担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月4日任建信安心保本三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该基金于2018年1月11日起转型为建信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朱虹自2018年1月11日至2018年8月10日继续担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6月1日起任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1月17日起任建信恒远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4月20日起任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为了公平对待投资人,保护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内部控制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制定和修订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公司防范内幕交易管理办法》、《利益冲突管理办法》等风险管控制度。公司使用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本基金管理人对过去四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日内、5日内)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包括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等)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T检验(置信度为95%)、平均溢价率、贡献率、正溢价率占优频率等几个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经分析,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有同向交易价差异常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3次,原因是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经济总量水平稳定、结构性调整剧烈。体现在全年债券资产普遍获得5%以上回报,另一方面违约债券总额达到1205亿,呈现爆发性增长态势。万得全A指数全年收益为-28.5%,商誉减值和股票质押对股指运行压力较大。

2018年一季度,资管新规的影响持续发酵,季度末的贸易争端引起市场风险偏好下降,导致股票和债券市场大幅调整。进入二季度,央行在4月、6月宣布降低存款准备金率。此举降低了市场短期利率水平,部分平抑了市场对资管新规影响的负面预期。在央行降低准备金之后,系统性金融风险有所降低。三季度央行在10月继续降低准备金,基本保持了联储加息、央行即降低准备金对冲的节奏。此举不断降低市场短期利率水平,系统性金融风险也有所降低。

货币政策的积极应对,首先体现在债券市场的恢复性上涨到全面上涨。银行间流动性水平宽松、长期利率水平下行140bp。而信用债方面,由于金融条件仍未出现全面松动,违约在二季度开始有井喷的态势,这一情况保持到年底而未有任何改善。受此影响,在2018年全年信用债总回报出现分化,不同行业、不同评级等级的债券回报差异较大。另外一方面,由于评级公司在2016年承揽业务较为激进,后期评级公司不尽责的情况屡见不鲜,导致各种持仓资管账户净值受到较大影响,进一步加剧了低等级债券市场的出清。

其次,货币政策到实体经济的转化仍然受到金融条件的限制。从发改委六月以后的项目审批进度看,项目的收集和批复远弱于以往年份,从而无法推动地方政府进行大规模的投资对冲。主要原因在于2016年开始的大规模PPP项目都受制于金融条件的限制无法进行续建,项目部分搁置导致地方政府投资预期较差。

金融条件的缩紧还体现在全年的股票价值猛烈下跌。2018年的A股盈利总水平较好,许多传统行业上市公司都实现了业绩翻倍增长。然而大股东在2015年的金融条件过于宽松的情况下,用各种手段进行了资本运作,这些资本运作产生的泡沫在2018年集中破灭,大股东掏空上市公司现金流、资金去向不明、信息不披露等等问题使得中小盘股票猛烈下跌,代表性的创业板指数连续三年下跌,2018年跌幅达到31%,连续三年跌幅达到53%,严重影响了创业企业的融资功能。在债券发行端,对民营企业避之不及,债务融资也完全陷入停滞。

贸易争端对中国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都是较新的概念,直到3月以后人民币汇率水平快速走低,对市场产生了较大的负面心理预期。从实际情况看,中国的贸易进程并没有因为贸易争端而停滞, 进出口数据仍然保持正常区间。然而对少数行业,尤其是在消费电子产业链、通讯产业链等方面,产生了非常负面的真实影响。这些产业链是中国十年来发展最快的产业链,无论是股票还是债券市场,都与金融机构有深度的合作。贸易争端走向如何对今后的市场仍有不确定的影响,该影响是长期的、复杂的,需要时刻警惕。

因此在2018年全年, 在对实体经济苛刻的风险偏好水平叠加流动性宽松的条件,中国债券市场再次呈现了显著的利差水平,股票市场显示了金融杠杆的负面影响。综合看来,经过一年的正本清源,为2019年的确定性收益奠定了基础。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双债增强A净值增长率-6.68%,波动率0.50%,双债增强C净值增长率-7.05%,波动率0.5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4.79%,波动率0.0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本基金在2019年主要仓位仍投资于可转债,可转债经过两年的深度调整,股债水平处于历史最好的波动率启动期。本基金在过去两年受到各种限制未能获取正收益,在2019年将会积极拥抱可转债投资的黄金期,争取为持有人获取超额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2017]13号文《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继续加强和完善对基金估值的内部控制程序。

本公司设立资产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核和决定受托资产估值相关事宜,确保受托资产估值流程和结果公允合理。资产估值委员会由公司分管核算业务的高管、督察长、内控合规部、风险管理部和资产核算部门负责人组成。分管投资、研究业务的公司高管、相关投资管理部门负责人、相关研究部门负责人作为投资产品价值研究的专业成员出席资产估值委员会会议。

资产估值委员会成员均为多年从事估值运作、证券行业研究、风险管理工作,熟悉业内法律法规的专家型人员。

本公司基金经理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及方法, 但对估值政策和估值方案不具备最终表决权。

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的重大利益冲突。

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签署《中债信息产品服务协议》,并依据其提供的中债收益率曲线及估值价格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固定收益品种进行估值(适用非货币基金)或影子定价(适用货币基金和理财类基金); 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本公司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价格进行估值。

本公司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流通受限股票流动性折扣委托计算协议》,并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独立提供的流通受限股票流动性折扣, 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股票进行估值。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中关于收益分配条款的规定。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作为本基金的托管人,中信银行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2018年度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2018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后附的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2259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5,132,309.06	384,043.13
结算备付金		187,490.81	743,045.92
存出保证金		7,021.17	28,527.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235,363.64	78,597,026.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6,235,363.64	78,597,026.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60.00	3,803,651.06
应收利息		179,966.05	610,007.6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813.41	24,68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1,744,124.14	84,190,981.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22,880.74	964,230.91
应付管理人报酬		26,645.80	44,471.08
应付托管费		8,881.96	14,823.67
应付销售服务费		4,972.00	8,860.51
应付交易费用		162.50	39,702.85
应交税费		472.12	-
应付利息		-	-823.01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22,720.09	444,029.83
负债合计		486,735.21	1,515,296.8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5,632,480.71	68,629,137.77
未分配利润		5,624,908.22	14,046,547.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257,388.93	82,675,685.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744,124.14	84,190,981.22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45,632,480.71份。其中建信双债增强债券A类基金份额净值1.131元,基金份额总额30,891,781.00份;建信双债增强债券C类基金份额净值1.107元,基金份额总额14,740,699.71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782,050.95	-1,246,128.34
1.利息收入		1,137,033.82	4,000,260.9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0,196.06	82,063.99
债券利息收入		1,106,838.76	3,918,196.9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651,370.12	-8,913,454.7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18,754.83	1,837,907.0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5,532,615.29	-10,751,361.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9,224.05	3,485,534.3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061.30	181,531.15
减:二、费用		1,378,569.03	3,042,861.89
1.管理人报酬	7.4.8.2.1	392,689.22	1,076,810.63
2.托管费	7.4.8.2.2	130,896.48	358,936.89
3.销售服务费	7.4.8.2.3	76,143.07	155,038.53
4.交易费用		6,077.73	88,949.53
5.利息支出		356,813.18	946,002.4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56,813.18	946,002.41
6.税金及附加		3,240.82	-
7.其他费用		412,708.53	417,123.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60,619.98	-4,288,990.2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0,619.98	-4,288,990.2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8,629,137.77	14,046,547.61	82,675,685.3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160,619.98	-4,160,619.9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2,996,657.06	-4,261,019.41	-27,257,676.4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768,106.37	708,185.94	4,476,292.31
2.基金赎回款	-26,764,763.43	-4,969,205.35	-31,733,968.7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5,632,480.71	5,624,908.22	51,257,388.9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68,604,105.46	89,191,295.91	457,795,401.3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288,990.23	-4,288,990.2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99,974,967.69	-70,855,758.07	-370,830,725.7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59,577,763.08	110,048,501.18	569,626,264.26
2.基金赎回款	-759,552,730.77	-180,904,259.25	-940,456,990.0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8,629,137.77	14,046,547.61	82,675,685.3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张军红_____ _____吴曙明_____ _____丁颖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698号《关于核准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3,195,585,368.91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43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7月2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196,716,975.03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131,606.1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C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投资人可自由选择认购/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 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和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或分离交易可转债分离交易的权证等资产。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基金将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10个交易日内卖出。本基金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和可转债的比例合计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基金持有的现金以及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8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